

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 函

登記地址：苗栗市中正路 1190 號
連絡地址：苗栗市中正路 1149 號 2 樓
電話：037-322020
傳真：037-325093
網址：<http://www.mlba.org.tw>
E-mail：miaoli.lawyer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 日
發文字號：(115)苗律會字第 115052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表

主旨：本會定於 115 年 3 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假水源里社區活動中心(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水源路 11 號)舉辦「少年事件處理審理實務分享」共 3 小時之在職進修課程，邀請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少年及家庭庭湯庭長國杰擔任講座，實體課程限額 30 人，線上課程限額 500 人，額滿即不受理報名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 115 年度活動計劃辦理。

二、本次在職進修活動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課程內容：「少年事件處理審理實務分享」共 3 小時之在職進修課程。
(二)時間：115 年 3 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(三)地點：水源里社區活動中心(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水源路 11 號)
(四)本次在職進修課程實體課程限額 30 人、線上課程限額 500 人，並以報名手續完備者之順序定之，額滿即不再受理報名。
(五)報名資格：(1)本會未積欠會費達一年以上之一般、特別會員。
(2)簽署合作意向書之友會會員。

(六)參加費用：參加費用全免，但參加實體課程每人需繳交保證金新臺幣(下同)1,000 元(線上課程免繳保證金)，請以現金或本會銀行帳戶繳費(戶名：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，銀行別：華南商業銀行苗栗分行帳號 322-20-0114688)(銀行代碼 008)。

(七)報名後因故不參加恕不退還保證金，全程參加之會員(含友會會員)將於活動當日全數退還預繳之保證金。

(八)報名方式：自 115 年 2 月 5 日上午 9:00 起至 2 月 13 中午 12 時止受理紙本及網路報名(逾期或額滿即不再受理報名，額滿將提前關閉報名表單)，報名以本會收受報名表次序定之。

網路報名請洽下列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SJPY52M5GigCiBof9>
，或掃描下方 QRcode 連結(下方為報名 QRcode 連結)



(九)請於報名後三日內繳交保證金，並將繳費單據傳真或 e-mail 至本會，並以電話向本會確認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(十)課程結束後餐敘，其他未盡事宜將另行通知。

正本:本會會員、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東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

副本:

理事長

李秋峰

「少年事件處理審理實務分享」在職進修課程報名表

一、身分別: 本會會員

簽署合作意向書之友會會員

宜蘭律師公會 桃園律師公會 新竹律師公會

臺東律師公會 高雄律師公會 屏東律師公會

彰化律師公會 嘉義律師公會 南投律師公會

臺南律師公會 基隆律師公會

二、參加課程: 實體課程 線上課程

三、應繳費用: 實體課程保證金 NT1,000 元

(匯款帳戶: 華南商業銀行苗栗分行(008)帳號:32220-0114688)

戶名: 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

線上課程免繳

四、飲食需求: 葷食 素食(實體課程必填)

五、E-mail 帳號: _____

六、是否需要時數證明書: 是 否

七、請將報名表於 115 年 2 月 13 日中午 12:00 以前傳復，
以便統計人數(逾期或額滿即不再受理報名)
，傳真號碼 037-325093

律師姓名: _____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: _____

聯絡電話: _____

115 年 月 日